

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文件

锡数〔2022〕1号

关于印发《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 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

《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工作要点》已经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工作要点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全面实施“十四五”数字中国建设规划、大力推动无锡数字经济提速和数字化转型工作的关键之年，节点关键、意义重大。**2022年主要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推进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战略部署，贯彻落实省、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践行新发展理念。以夯实制度健全规则为导向，对标先进城市努力学赶超；以协同创新和数据赋能为关键，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布局；以提高人民群众的体验感和获得感为目标，实施生活数字化转型工程；以人才培养和数字素养提升为抓手，全方位补齐数字化能力短板。紧锣密鼓推进我局各项工作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全力以赴为无锡全面数字化转型，打造数字城市建设“无锡样板”提供有力的大数据支撑。

一、坚持党管数据，激发数聚先锋使命

1、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和大数据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年内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不少于12次，坚持“党管数据”

原则，树牢政治机关意识，3月底前完成局年度抓党建工作三级责任清单，拟订党建工作要点，构建融入日常抓在经常的党史学习教育常态长效机制。10月前组织开展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题主线的系列活动，11月开始，在全局上下掀起全面学习宣贯党的二十大高潮，着力提高全体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扛起“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光荣使命，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分管领导：胡逸、许峰；**
责任处室：办公室、党支部）

2、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和话语权，切实将意识形态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年度目标管理，以更高站位更实举措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3月底前制定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局党组每半年听取1次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汇报。紧盯网络意识形态新动向，全面加强对网络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健全网络评论员和网络管理员队伍建设，敢于发声亮剑，坚决反对和抵制各种错误思潮和负面言论。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干部职工思想状况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分管领导：胡逸、许峰；**
责任处室：办公室、党支部）

3、驰而不息抓好作风建设。强化落实局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大正风肃纪工作力度，每半年进行1次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分析和廉政风险排查工作。

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落实好“三重一大”事项由局党组集体研究决定的制度机制。全面落实“三会一课”、专题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制度。3月底前建立完善局内部考核工作机制，每月形成班子成员履责纪实，定期开展班子成员廉政谈话，深入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瘴痼疾，坚决防范“四风”隐形变异，在减负增效上下真功夫。大力推进廉政机关建设，上好廉政党课，开展经常性的党风廉政教育。积极开展“三联三解”活动，广泛收集服务对象和基层群众意见建议，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健全完善内控工作机制，加强公务接待、用车管理，坚决惩治违法违纪行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制度机制，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分管领导：胡逸、许峰；责任处室：办公室、党支部**）

4、擦亮“数聚先锋”党建品牌。以品牌建设为引领，精心锻造“数聚先锋”党建特色品牌，奋力开创我局党建工作新局面。3月底前完成局“数聚先锋”党建品牌建设实施方案，将党建品牌创建融入日常做在平常，推进党建项目化、工程化、标准化管理。通过目标管理、亮岗承诺、履责践诺，激励创先争优，不断擦亮“数聚先锋”为民底色。7月前完成党支部换届选举，7月初召开“数聚先锋”党建联盟大会，进一步扩大“朋友圈”、拓展“交流面”，努力提升“数聚先锋”党建品牌影响力和号召力。（**分管领导：胡逸、许峰；责任处室：办公室、党支部**）

二、紧扣顶层设计，构建转型工作体系

5、推动数字化转型地方立法工作。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

向、结果导向，加快推进《无锡市数字化转型促进条例》立法，2022年7月审议稿提交市政府司法审查，按照市人大立法计划倒排时间，2022年11月前，高质量完成审议稿。（**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法规处；配合处室：机关各处室**）

6、加快构建数字化转型政策文件体系。出台《无锡市推动数字经济提速和数字化转型的实施意见》，明确总体要求、方向领域和重点任务。组织相关部门制订数字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绿色化提升推动制造业降本降耗降碳等6个专项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完成国家区块链创新应用试点等N个工作方案，明确各领域主攻方向、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举措。（**分管领导：成志强；责任处室：数转处**）

7、建立健全市数字化转型考核指标。紧紧围绕无锡市实际情况，2022年3月印发数字经济提速和数字化转型2022年度工作要点；到2022年6月，建立考核指标，制订工作评价规则，完成数字化转型考核办法制定，对各市（县）区、各有关部门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分管领导：成志强；责任处室：数转处**）

8、强化数字化转型组织能力。建立无锡市数字经济提速和数字化转型领导小组及六个专项工作组。积极发挥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完成制订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和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建立会议组织、统筹协调、督促检查和考核评估等机制，全年召开各类推进会议20次以上，其中召开领导小组会议或专题现场会、工作汇报会10次以上，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10次以

上，加快形成全链条工作推进模式，不断提升数字化转型工作统筹力和推动力。（**分管领导：成志强；责任处室：数转处**）

9、强力推动六大转型工程实施考核。组织实施产业数字化转型、企业数字化转型、治理数字化转型、政务数字化转型、生活数字化转型、数字生态体系化建设等六大工程，加强实绩考核，每季度发布工作进展督查通报，强力推进各项工作。（**分管领导：成志强；责任处室：数转处**）

10、统筹推进数字化转型场景应用建设。开展全面数字化转型重大项目及场景应用的计划编制、培育论证、协调指导、组织实施等相关工作。年内以智能制造、数字治理、数字政务、数字生活等领域40个应用场景为抓手，推动以数字化手段化解百姓生活的难点10个、社会治理的痛点12个、营商环境的堵点2个，抢抓企业转型发展的破局点16个，推动技术、模式、场景、业态和制度融合创新。建设场景储备库，年内设计论证储备项目30个。2022年12月，完成编制年度数字化转型场景案例集。发挥行业协会联盟在场景建设中的有益作用。（**分管领导：成志强；责任处室：数转处**）

11、强化数字化转型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定期开展兄弟城市、各板块调研活动，探索数字化转型法治建设、标准建设和制度建设，围绕数字化转型中遇到的思路性、对策性和典型性问题，每季度提交数字化转型动态分析报告1份。加强与高等院校、相关研究机构合作，依托数字化转型专家委员会对无锡城市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顶层设计、重大问题等提供咨询和建议。

推进对全市数字经济提速和数字化转型相关战略、政策、法规进行研究，年度提交理论成果调研文章不少于2篇，并推动调研成果转化。（**分管领导：权辉、成志强；责任处室：数转处、法规处**）

12、营造全面数字化转型浓厚氛围。全年编印工作简报12期以上，开展数字化转型有关政策宣讲4次。运用新媒体、党报、展板、梁溪大讲堂、学习报告会、干部培训等多种形式，在全市上下营造浓厚氛围。（**分管领导：成志强；责任处室：数转处**）

三、深化数据治理，打牢全面转型基础

13、完善优化数据标准体系。根据省部级相关标准规范，结合无锡本地的基础条件和实际需要，完善优化数据标准体系，破解标准规范不健全问题。2022年8月前，指导建立市级数据管理规范、数据规范、技术规范，规范数据获取、存储、整合、分析、应用、呈现、归档和销毁全过程。推动基础库核心数据项全市标准化，并加以考核。（**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14、完善公共数据目录体系。强化各地各部门数据共享责任，以共享为原则、不共享为例外，梳理各地政务部门履职过程中产生、采集和管理的公共数据底数。依法依规编制本地本部门公共数据目录，发布《数据资源目录》（电子版），明确目录名称、应用场景、提供渠道、信息项名称、共享类型、分类分级等要素，编制市级部门覆盖率达到90%、地区覆盖率100%，

破解数据资源底数不清难题。（**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15、提升公共数据共享交换能力。指导推动全市一体化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建立健全新一代政务数据共享交换体系，破解数据共享机制不完善问题。推动省-市-县（区）三级数据中心级联工作，建立公共数据供需管理和属地回流机制，支持数据属地回流应用场景不少于5个。3月前印发加快推进数据有序共享开放的实施方案，6月前完成公共数据共享开放相关管理考核细则。10月份前，协调市公安局建成公安公共数据交换平台。到2022年底，公共数据共享开放对接机制高效运行，公共数据共享开放受理时间不超过5个工作日，数据按需共享率达到95%以上。会同市审批局积极推动电子证照应用，开展居民身份证电子证照政务应用试点，积极推动长三角电子证照互认，不断拓展应用场景，支撑全市放管服改革及营商环境优化工作。（**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16、指导夯实基础库建设。指导夯实综合人口、综合法人、电子证照、社会信用、空间地理五大基础数据库建设。推动持续进行数据治理，积极构建发现问题、反馈问题、修正问题的数据闭环管理机制。提升数据质量，建立数据治理质量评估考核指标体系，督促相关单位每月发布数据治理质量报告，破解数据质量不高问题。指导并协调基础库数据上下贯通，即与国家、省级基础库同标互通，与市级政府部门数据库和市（县）区政府部门数据库的互联互通。（**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

数电处)

17、加快提升数据开放水平。优化升级数据开放平台，制定开放目录清单、建立动态更新机制。依据《无锡市公共数据分类分级实施指南》推动数据开发利用，6月前研究制定下发《全市公共数据开放实施意见》。完善数据开放规范，不断拓展开放范围，提高开放服务质量。积极开展开放领域课题研究，年内形成开放领域数据报告不少于2份。优先开放与民生紧密相关、社会迫切需要、行业增值潜力显著和产业战略意义重大的公共数据，破解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融合体系不完备问题。全市开放数据集、API服务接口数量增长不低于5%，累计不少于1800个，数据应用增长20%，累计不少于60个，数据总量增长20%，累计不少于3000万条，到2022年底开放数林指数保持全省第一，全国排名提升至少2名。（**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18、实体化构建数据要素市场。在保护个人隐私和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分级分类、分步有序推动部分领域数据流通应用。探索“原始数据不出域、数据可用不可见”的数据授权运营管理模式，规范培育数据交易市场主体，积极开展数据资产化服务，2022年底，指导上线全市首批数据交易清单，2022年6月底完成首次数据交易，探索建立数据经纪人机制和数据凭证。激发数据要素市场活力，鼓励和引导各类社会主体参与公共数据资源深度利用和价值挖掘，破解数据要素活力不足难题。（**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19、积极推进改善营商环境。参与制定全市营商环境条例

和《无锡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及时报送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改革等信息全年不少于24条，配合做好营商环境、放管服动态监测与评估，国省市考核、督查。（**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20、加强疫情防控专班工作。严格落实全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成立市大数据管理局疫情防控专班，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加强电子政务外网、政务云资源平台风险排查，落实大数据技术支撑任务，充分利用“灵锡”APP等服务平台，配合市防疫指挥部推进疫情防控工作，努力确保不宕机和出现安全事故，支撑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高效开展。（**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配合处室：应用处、办公室**）

四、聚焦惠民利民，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21、建设完善信息化全流程管理系统。建设无锡市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系统，完备项目申报便捷化操作、符合性自检、项目管理人性化提醒、项目分析可视化管理等功能，3月份通过评审，7月份完成招标并推进实施，加快对接其他项目管理系统，9月实现一项目一码，12月系统完成建设交付使用。（**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2、提升信息化项目审批管理服务水平。进一步对项目管理办法和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流程和要求进行细化，修订项目申报操作指南，10月印发操作流程和手册，指导市级部门顺利开展项目申报、立项、实施、验收等工作。特别对数字化转型发展起基础性强支撑作用的共性应用能力和数据共享服务类等信

息化项目，加强规划和归口管理。（**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3、加快推进财政联合审批机制。围绕数字化转型发展需要，4月底前，会同市财政修订使用财政性资金信息化管理办法，建立联合会商机制，厘清项目审核论证环节和部门职责，确定项目审批模式，加强对部门申报项目的指导，10月份前举办1场项目申报说明会。（**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4、加强信息化项目过程监督和验收管理。新建项目统一监理的覆盖率同比2021年增长10%，按照统一监理工作要求，督促各监理单位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的监理标准、规范及规程，加强对监理单位服务的考核评价，每季度出具统一监理情况分析报告，动态掌握项目推进情况，及时作出响应和督查考核。研究信息化项目验收流程标准化，6月底前建立项目验收标准化清单，通过信息化手段规范验收行为，保证验收工作质量，实现流程线上化、进度可掌控、历史可追溯。（**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5、开展信息化项目后评价。对全市各项目建设单位已竣工验收的信息化项目开展后评价，7月份建立竣工项目后评价工作机制和标准，客观评价项目建设的成效和运行状况，并给予考核通报，研究“建而不用”型信息化项目的退出机制。（**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6、强化政务云管理工作。加快建设政务云平台统一纳管系统，3月份通过评审，7月份完成招投标推进实施，12月投入

使用。坚持“上云为原则，不上云为例外”，在摸清市级已建在用的应上云系统总数423个（公安局、卫健委、教育局除外）基础上，对已上云的33家位的163个系统，强化云资源使用情况的实时监控，定期对云资源利用率进行核查，对云资源利用率低下的使用单位予以通报；对未上云的42家位的260个系统，列出上云计划表，推动各委办局按照计划迁移上云，2022年底应上云系统上云率达到100%。丰富政务云平台服务内容，加强政务云平台安全管理。强化对云服务商的考核评估，优化《无锡市政务云服务商考核细则》并严格落实，考核结果作为下一年度云资源份额分配重要参考。（**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7、探索建立信息化项目集中组织建设模式。进一步规范信息化项目集中组织建设管理，明确集中组织建设模式和流程。9月底前，制定出台《无锡市使用政府财政性资金信息化项目集中组织建设实施办法（试行）》，明确集中组织建设流程和各方职责。（**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8、推动数字生活新场景建设。快速建立生活专项组工作协调机制，明确任务清单、完成时间节点，分清工作边界、压实工作责任。3月底前，印发《无锡市生活数字化新场景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出台《2022年数字生活新场景建设工作要点和任务分解》，明确量化考核指标，加强平时考核督查通报，实时跟进了解场景建设进展。挖掘新应用场景不少于20个，进入场景储备库，用于2023年发布。（**分管领导：许**

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29、推进实施“灵锡”全面提升计划。4月前，制定出台2022年“灵锡”全面提升计划，持续拓展政务办事、交通出行、健康医疗、公共服务等领域应用。9月前，完成妇幼停车、一码通乘应用建设，积极推动一码贯通市域涉人、涉企、涉证各类场景，促进在省域、长三角区域内联通运用。到2022年底，“灵锡”APP实名用户550万，注册用户850万覆盖全市90%常住人口，新增上线服务100项，累计达到800项。（**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30、牵头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牵头推进智慧社区重点应用建设，6月底前，制定智慧社区建设统一技术标准，依托数字底座数据中台的数据资源，为村（社区）提供大数据支撑服务，推动数据精准赋能基层减负。9月底前，推动4个试验社区完成各自侧重点场景建设。12月在全市20个村（社区）实现推广应用。（**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五、强化数字安全，构建转型保障体系

31、完善数据安全机制。认真贯彻落实《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政策法规。会同网信办建立健全数据安全体制机制，加强数据安全监测，全年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漏洞扫描不少于6次，专项安全测试不少于1次，数据安全培训不少于2次，全年按月度出具安全分析报告不少于12份，破解数据安全不管理不严肃问题。（**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32、开展隐私计算试点。以数据安全防护为核心，推动建设多方可信的安全隐私计算平台，推动数据集中计算和分析、原始数据不出门、中间结果对外输出，实现落地数据可用不可见，为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融合应用提供可靠的应用环境，探索政务服务、金融信贷和能源管理等领域隐私计算应用试点不少于2个，研究形成隐私计算专题报告1份。（**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33、提速安全应急响应能力。加强对灵锡APP，一体化协同办公系统、防疫系统等重点应用系统，以及政务云平台的安全运行监测，形成实时动态监测、及时发现通报、快速有效处置的工作闭环，建立有效的安全应急响应机制，年内开展数据安全应急演练不少于2次，关键应用系统渗透和高并发压力测试不少于2次。（**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各处室**）

34、探索建设“数据靶场”。探索“以攻促防”建设思路，试点构建政务外网数据安全靶场，重点突破目标网络灵活构建、业务场景仿真、数据仿真、实时准确评估和任务并行安全隔离等关键技术，开展支撑数据安全技术验证、网络武器试验、攻防对抗演练和数据风险评估等工作。（**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数电处**）

六、营造创新环境，提升数字无锡势能

35、办好重要会赛。以全市数字经济和数字化转型大会、大数据条线会议、4.23数字底座活动月、5.7灵锡周年庆（城市APP峰会）、智慧城市峰会、首届数字政府创新大赛、江苏大数据

开发利用大赛等为重要抓手，为无锡集聚更多资源，搭建更多交流展示平台，加大数字无锡影响力。（**分管领导：各局领导；责任处室：各处室**）

36、加强对上争取和奖项申报。加大2022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升级专项资金、2022年智慧江苏重点、标志性工程等项目申报力度；扩大无锡优质项目影响力和知名度。积极争取智慧城市、数字政府、城市APP等领域各类奖项，所获奖项不低于去年数量，积极申报十二部委网络安全技术应用试点示范奖项；积极组织部门优秀应用参加各类奖项申报，既注重整体宣传、又突出个性成效，在提升无锡市智慧城市建设影响力的同时，也进一步提升数字化队伍的荣誉感和获得感。（**分管领导：各局领导；责任处室：各处室**）

37、提升评审专家队伍效能。加强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建设管理，细化专家研究领域，9月底前，研究制定技术能力分级分类标准，初步建立项目专家评审评价体系，定期召开专家座谈会，全年不少于2次。（**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法规处**）

38、加强数字化队伍建设。全年至少举办1次党政机关首席数据官（CDO）培训，除最新文件政策宣贯外，扩展学习内容，组织1次与头部企业的交流和参观、至少举办3场国内一线专家前沿技术授课。创新培训模式，增加实操经验分享、互动交流、沉浸式体验等内容。（**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应用处**）

39、推进条线履职能力建设。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和引进力度，

争取引进军转干部1名，积极争取“名校优生”选调人才引进，积极为“琢璞”计划挂职干部提供施展才华和干事创业的舞台。开展2次条线培训，强化“数字思维”，通过理论研学、专班锻炼、教育培训、以会代训、交流调研等渠道，不断提高队伍“七种能力”，培养更多懂数字化转型、智慧城市建设、信息化项目管理、场景应用设计的行家里手。（**分管领导：胡逸、权辉；责任处室：办公室**）

七、推动双轮驱动，优化整体工作效能

40、量化任务明确流程。按照局机关新“三定”方案，4月前建立局内各处室八张工作清单，依照八张清单理清队伍力量、量化重点任务、明确流程边界、压实工作职责。10月底前，推进完成5个专项业务类的标准化流程(SOP)制定。推动全局工作落实责任到人，量化绩效到人，有序统一规范的开展各项工作。

（分管领导：胡逸、许峰；责任处室：办公室）

41、严格规范落实预算执行。严格落实预算执行管理制度，健全完善预算执行统计分析、定期通报、及时预警、专项检查等机制，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到6月份，预算执行率达到50%，到10月底达到85%，到12月底预算执行率达95%。严格规范局内财务资产管理。全年组织2次固定资产的盘点，及时做好无形资产的确认工作。大力精简会议，严控差旅、培训、调研、论坛等公务活动。进一步强化“三公”经费管理，加强车辆使用管理，切实降低公务用车成本。坚决压减一般性支出，总量不超过去年。（**分管领导：胡逸、许峰；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

处室：各处室）

42、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定实施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梳理履职依据文件，12月底前，完成编印大数据管理文件汇编。落实普法责任制，11月前完成制作大数据普法短视频，通过全媒体手段发布，扩大影响力，提升法治素养。严格依规依法认真做好信访工作。（**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法规处**）

43、深化内控机制建设。进一步加强内控管理机制，开展信息安全评估，强化财务内控管理。4月修订完成内部控制制度，建立新一轮风险排查防控清单，针对重点环节强化内部监督和风险点防控，将风险防范的手段有机融入到业务工作、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开展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定期检查评估，每半年提交内控评估报告，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问题。（**分管领导：胡逸、许峰；责任处室：内控小组**）

44、加强公务员绩效考核。用数字化的方法建立对处室、公务员的考核办法，提升效能，激发活力。要推进数字化转型发展急行军，3月份制定出台《局机关公务员绩效考评考核办法》，明确考评细则，规范考评程序，积极推动“三项机制”落地落实，到2022年底，实现定期对机关处室、公务员出具量化绩效考核“成绩单”，着力构建崇尚实干、带动担当、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分管领导：胡逸、权辉、许峰；责任处室：办公室**）

45、办好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高质量完成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积极推进办理协商，提高答复质量，代表、委员满

意度达100%。做好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知识分子联谊会意见建议办理工作，画好数字化转型最大“同心圆”。（**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法规处**）

46、建立内部数字化闭环管理。依托大数据综合事务平台系统，7月底前建立会议室预定、文印、办公用品数字化清单管理功能，实现物随人走、动态显示、清单管理。11月底前，建立合同、供应商、资产数字化管理功能及流程，实现全流程线上闭环管理。（**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办公室**）

47、规范局内信息系统建设管理。落实首席数据官制度，提升局内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水平，3月底前，摸清局内系统数量，建立信息管理系统清单，明确职责要求，划清责任边界，做好统筹谋划；9月完成局机关“一局一平台”信息化项目整合方案。（**分管领导：权辉；责任处室：法规处**）

48、加强宣传和信息报送工作。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全年在15家各类媒体，发布不少于180条宣传报道，使大数据工作更有显现度。做好党政信息上报工作，全年录用不少于60条，围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年度重点工作和领导批示，创新信息服务，深入挖掘大数据工作的有效经验做法，及时报告重点工作推进情况，专题反馈报告10篇，反映突出问题提出应对举措，为领导决策提供高质量参考。（**分管领导：许峰；责任处室：办公室，配合处室：各处室**）

报：蒋敏副市长、陈文斌副秘书长。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纪委监委驻第十一纪检监察组，各市（县）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大数据管理局）、梁溪区大数据管理局、
无锡经开区经发局。

无锡市大数据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1日印发
